



玫瑰魂

MeiGuiHun

唐崇军 著

岁月匆匆，那些青春年少的时光渐行渐远。静下心来，回想过往，一下子变得如此清晰，如同发生在昨天：那些熟悉的笑脸也曾经随着时间的流逝中蹉跎过，但好从未曾真正忘记过……



中国文联出版社

玫瑰魂

MeiGuiHun

唐崇军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玫瑰魂 / 唐崇军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8. 8

ISBN 978 - 7 - 5059 - 5997 - 2

I. 玫… II. 唐…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19093 号

书 名	玫瑰魂
作 者	唐崇军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010-65389150)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12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王柏松
责任校对	周德喜
责任印制	焉松杰 王柏松
印 刷	地矿部保定地质工程勘察院美术胶印厂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11.5
版 次	2008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9 - 5997 - 2
定 价	26.00 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 <http://www.cflacp.com>

青春在苦涩和欢快中成长

——序《玫瑰魂》

《玫瑰魂》是一部以当代中学生为主人公的长篇小说，作者崇军当时也还是中学生。与我们经常接触到的这方面题材的作品略不同，它写的是一所县级中学，却又地处乡镇集市旁边，学生也主要是一群来自农村的孩子。班长李小来的生活和学习，就是靠得他老爹每月从五十多里地的乡下，用自行车为他驮粮送钱来维持。他的大妹妹和他的许多初中同学一样，不得不中途退学。李小来和他现在的同学正值高三，面临着沉重的高考压力。而压抑不住的青春活力，又使他与聪慧开朗的女同学赵胜楠坠入情网。青春期的爱恋，到底有助于学业，还是影响了进步，这年头还真真是说不好。可能因人而异吧，李小来和赵胜楠之间似乎是相互促进。李小来最终如愿以偿，而他的那些没考上大学的同学，也都各自分别去自谋出路。

当代高中生，特别是高三学生的生活、思想、情感状况到底怎样，我们这些成年人实际上并不十分明了。这部小说至少有两点给我十分深刻的印象：一是对那些高考无望学生的描写，尤其又是些来自农村的孩子，对他们的心理和愿望的表现是比较准确的；二是中学生的早恋问题，其实已经无法回避了，这部小说处理的分寸还是比较得当的。

苦难与成长的关系，是青春期的孩子们无法回避的人生课题，也是我们需要借助已有的经验及教训给出恰当答案的问题。当然，



不遭遇苦难是幸福的,可万一面对苦难,就要有正确的态度。是怨天尤人,消极沉沦,还是奋发进取,有所作为,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人生态度。李小米和他的大部分同学经过一番痛苦的磨练,最后还是走上了发愤图强之路,这是令人欣慰的。

青春充满挫折和苦难的记忆,是人生中较为璀璨和瑰丽的瞬间,也是我们走向成熟、走向理性的开始。无论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的保尔,还是《平凡的世界》中的孙少平,或者还包括《青春之歌》中的林道静、《忏悔录》中的卢梭,青春是形形色色的,但苦涩一直是所有青春必不可少的味道,也是我们成长的代价。

《玫瑰魂》试图以理性的方式来回忆和记录青春,竭力以旁观者的视角来梳理这段时光。但是,跳跃的青春如何能允许如此从容的步履?如小说中余文仿卓文君的诗,就充满了轻狂少年的自信与不羁:“一叶孤舟,二楫船头,摇橹者三四,闲谈者五六,七只大雁返飞,八只野鸭漫游,日照瞬时遍九州,十里野郊百花争奇斗,千川万瀑碧水流;万水千山遍地绿,百川流水俏悠悠,十户人家山中居,九庭八楼探春头,七种色彩俱显尽,神州六路显风流,五只彩蝶花端逗,四朵彩云呈锦绣,三三两两鱼儿嬉,奇看一江春水向东流。”这种文字游戏在青少年中颇为流行,而且是非常高雅的游戏之一。

诚然,缺点也不少。如视野不开阔,既然写的是农村孩子,应可拓展到农村的状况,而且就是学校生活也写得不是太充分;过于偏重爱情的酸甜苦辣,却很少涉及对当下教育、教学的思索;虽有一定文字功底,但写人状物还有必要提高,要写出特点和个性来。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青春写作的比较普遍的不足。可不做苛求,但若继续写下去,则须好好思考这些问题。

是为序。

著名文艺评论家朱辉军

2008年8月5日



目 录

序 言	(1)
萌 芽	(1)
阳 光	(21)
雨 露	(36)
绿 叶	(55)
花 蕾	(71)
绽 放	(98)
花 瓣	(127)
风 雨	(169)
冰 雪	(239)
枯 萎	(279)
凋 谢	(298)
果 实	(347)
后 记	(360)

萌 芽

“各位老师、同学们和亲爱的朋友们，下一个节目由我们的滑稽美食大师李小来先生和五星级优秀服务员赵胜楠小姐为我们表演哑剧小品：吃——鸡——，请大家以最热烈的掌声欢迎我们的演员粉墨登——场——！”

主持小姐甜甜一笑，踩着哗哗的掌潮退出舞台。

“唰”地一道亮光，舞台被照得如同白昼，浅灰色的前台幕布徐徐拉开，只见舞台正中央放着一张长方形餐桌，餐桌一旁竖着一幅醒目的招牌，上题为“僻野美味——狗不理烧鸡店”，餐桌的正后方放着一把餐椅，一位身着浅绿色背带式连衣裙，内套白衬衫的服务小姐斜坐在椅上，挑着二郎腿，双手抱着微型录音机，双耳戴着耳塞，正津津有味地欣赏着录音机里传入耳内的美妙音乐。

该服务小姐时而点头哼唱两句，时而挑着二郎腿晃上摇下，就连搭在左肩上的擦桌巾也一上一下、一左一右跳跃着，好不悠闲，好不自在，其乐之趣真如台下观众所亲身体验一般……

正在这时，一位身穿深蓝色礼服，脚踏尖头皮鞋，戴着墨镜的“瘦高个”，夹着黑色公文包从舞台后侧，迈着四方步，不紧不慢地走上舞台。

这“大个”似像机关政客，又如市场生意人，懂得的一眼就能看出，他是个地地道道的暴发户——所谓的二流“大款”。



那大款在台上转了几圈后，停了下来，先看看表，又抬头望了望天，接着四下瞧了瞧，瞧见“狗不理烧鸡店”就大步地走了过去。

那大款走到桌边，故意挺了挺身子，扶了扶眼镜，用手指轻轻地敲了三下餐桌，那风度真像整脚文人。再看那服务小姐，正悠闲地享受着那美妙的音乐，她根本没有听到敲桌声。那大款又轻敲几下，服务小姐仍毫无反应。只见那大款眉头一竖，欲走，又瞧见那“狗不理烧鸡”几个诱人的大字，于是，停下来把手攥成拳头向餐桌上猛捶几下，那声音把舞台震得“咚咚”作响。只见那服务小姐微微睁开一只眼，歪着头似瞧非瞧地瞥了大款一眼，一只手拿着录音机，另一只手握着擦桌巾尽力伸过头顶，尽力地伸着懒腰、打着呵欠。猛然见，那服务小姐瞪起双眼，上上下下打量着面前的顾客，两只手悬在空中，呆如木鸡。

足有半分钟，服务小姐才回过神来，慌乱地取下耳塞，把录音机放在一边，拿起擦桌巾，又是擦桌椅又是点头探腰地把大款让到她刚才坐的椅子上。拿起水瓶倒了一杯水，微笑着递了过去，又将菜谱打开放在大款面前，以她那甜甜的微笑、亲切的举止，乖巧地站在大款身旁，静听大款的点菜与吩咐。

只见那大款并不看菜谱，随手指了指招牌上的烧鸡。然后，一个指头，一个指头地脱下白手套，将手套潇洒地扔到桌边，又从衣兜里摸出香烟盒，在香烟盒的屁股后用手指轻轻一磕，一支香烟探出头来，那大款顺着向嘴边一送一咬，随手掏出火机，“啪”地一下，火焰一冒，点燃后猛抽几口，背靠在椅上，仰着头吐着烟圈。那滑稽的动作，直逗得观众阵阵发笑，掌声如雷。

一道镁光，摄影师捕捉到瞬间的镜头。

服务小姐把一餐盘托过头顶轻盈翩翩而来，将大盘放在桌上，又轻柔地把一个大餐巾铺在“大款”的腿上，餐刀、小叉等餐具放在桌上的小盘里。

那大款见烧鸡送来，索性扔掉烟头，鼻子凑到盘边闻了闻，好



像真有一大盘热气腾腾、香味四溢的烧鸡。那大款闻着闻着，不由地呷了一口口水，又伸出舌头在嘴边舔了一圈。动作表情真是惟肖。

那大款闻过味后，拿起餐巾擦了擦手，又擦了一把嘴，拿出刀子，在盘中切着，用刀挑着向嘴里送着，不紧不慢地嚼了起来。那动作、那表情真有绅士般的风度，真像在品尝美味佳肴，台下的掌声一阵接着一阵，不时引来哈哈的笑声。

正吃着，歪头一看，服务小姐正微笑着站在身边，忙顺手摆了摆，示意让她下去。当那小姐刚刚退场，大款斜视一眼，开始狼吞虎咽了，绅士风度早已吞到肚里。两手一个拿刀，一个用叉忙得不亦乐乎，一张大嘴被塞得满满的，那种幽默滑稽劲儿直逗得台下笑声起伏。

看来，用刀、叉有些忙不过来了，干脆扔掉刀叉，用手又撕又拽，终于拽下一只“鸡大腿”开始大嚼起来，那股贪劲，真像乡村乞丐饥饿多天后，讨到一块面包猛吃似的。

突然，大款眉头一皱，停住了吃，台下瞬时鸦雀无声。只见那大款用手从嘴里掏出一个不知什么的细长物，欣赏了一下又重新送回嘴里大嚼特嚼，终于没有嚼烂，又从嘴里拉了出来，提着那物，抓了抓头皮，又放回嘴里，一头用牙咬着，另一头用手拽，一只手拽不断就用两只手拽，还是拽不断，没法，那大款欲扔又可惜不得，四处寻寻，突然眉开颜笑起来。

原来，他看到距桌子不远处有一锤子，还有几颗钉子。于是，他小心地把那物摆在桌上，四下看了看，见没有人，就以百米冲刺般的速度拿过锤子和钉子，很小心地用钉子钉了那物的一端，用双手抓住另一端，开始拉了起来。

在钉子和双手之间，真好像有一个强力弹簧一般，他拉了几下，又被拉了回来，几次三番，终于拉出好长，可惜稍一松劲，又被拉了回来。一来二去，拉出了一身汗。台下鼓掌声一浪高过一浪，摄



影师也忙个不停。

大款擦了擦汗，喘了口气，纂了纂劲，又重新拉了起来，把吃奶的劲都用上了，终于将那物拉了一个对头圈，赶忙用手把那头按紧，用钉子钉上，这才长长地出了口气，擦了擦汗，重新拿起刀子，切了起来，切成许多小块后，放下刀，好像为了庆贺这次的机智，故意拿过一块，向空中一扔，想来一个潇洒的动作——用嘴接，谁知没有潇洒起来，那块肉没有掉进嘴里，而是落在地上，大款急忙蹲下来，像找针一样，寻了起来。台下，又是雷鸣般的掌声和哈哈大笑声连成一片。

好不容易在一桌腿处找到那块肉，吹了吹灰又放进嘴里嚼了起来。正嚼着，那大款又是一皱眉，伸出小拇指放在嘴里剔了起来，一会用小拇指，一会又用大拇指剔，一会又用双手轮着换剔，看样子还是没有剔出来。于是，借用刀子剔，终于在刀子和手指的亲密合作之下，才将那小块肉剔了出来，拿在手中看了看，又放回嘴里津津有味地嚼起来了。那种惟妙惟肖的动作，模仿得真如一个八百年没有见过鸡毛一样的人，台下为他那种贪馋而鼓掌、狂笑。

三下五除二，桌上的、盘中的如秋风扫落叶一样全部被大款“打扫”完毕，又寻了寻，终于没有什么可吃的了，就索性抱起盘子，上上下下、左左右右、仔仔细细、认认真真的舔了又舔，用茶水涮了又涮，送进肚中。最后，又一丝不苟地寻了一遍，确实证明没有什么可入口的了，这才又舔了一圈嘴唇，拿起茶杯，喝了一口水，仰起脖子漱嘴，正要 will 将口中的水喷出来，忽然服务小姐拿着账单走过来。好悬，没有喷服务小姐一身，一嘴的涮水现在没地方喷了，那大款显出难为情的样子，极不情愿地又怕失面子似的，一转身、一皱眉、一睁眼、再一挤眼，将漱嘴的口水硬咽回肚里，接着像没事人一样拿起餐巾擦了擦嘴和手，重新坐在椅子上，点上了一支烟。

服务小姐笑咪咪地递过账单。

那大款斜视了一眼，顺手从腰中摸出一叠钱，抽出几张潇洒地



摔在桌上，服务小姐熟练地点了点钱，又拿出两张，面带微笑的、讨好似把钱伸了过来，只见那大款摆了摆手，那小姐心领神会地缩回手，忙把钱塞进自己的衣兜里。

大款叼着烟，理了理头发，戴上墨镜，站起来，提上公文包，倒背着手，挺着肚子，迈起四方步，向后台走去。服务小姐点着头，探着腰，一手拿着擦桌巾，一手做着“请走好”的标准姿态，笑眯眯地送着。见那大款快走下台时，像变了个人似的，狠狠地吐了口唾沫，用手不断地杵着大款的背影，显出一副恶心、看不起的样子。正在这时，那大款猛一回头，好似再对服务小姐来一个最后的笑别，当他看到她那样子时，粗野起来，转身大步走向服务小姐，那小姐惊讶着，连连后退。

台下，鸦雀无声。

服务小姐刚退到舞台正前方，那大款紧走两步，赶了上来，只见他俩并排一站，恢复常态，同时，向观众深深地鞠了一个躬，同刚才的表演判若两人。

台下“哗”的一声，掌声同时响起，其中还夹杂着欢呼声、口哨声，浅灰色的幕布伴着如潮的掌声、欢呼声、口哨声，徐徐下落。

“哇！真中，还是三哥中。”杨雄挑起大拇指。

“这还不是胜楠小姐的配合和老弟你大力支持的功劳嘛！”李小来边卸妆边说。

“NO, NO, NO, 我赵胜楠算什么！谁不知小来哥能干？”

“多谢夸奖。”李小来诙谐一笑，毫不谦虚。

“屁！要不是我为你服务……哼！我还为你倒贴了一副耳机呢？”

“耳机咋了？”李小来惊道。

“还不是见你光临我的小店，一慌神取耳机时弄坏了！”

“臭水平，看你的服务态度！”



“看你那贪婪的样子，干脆把盘子也嚼嚼吃了算了！”

“哈哈。”李小来朝赵胜楠一笑，说“这就是艺术嘛！这就证明了我李小来是多才多艺的嘛！”

“屁！”赵胜楠又撇了撇嘴。

“小来哥是主角，胜楠妹是配角，按理说耳机三哥应当赔的。”杨雄终于插上了一句话。

“赔就赔呗！就这几个钱算啥！再说嘛，今晚这位美丽的赵小姐为我服务，我还有什么好说的啦？”

“谁让你赔了，喊声大姐就行了！”

“可以，当然可以叫小妹妹啦！”

“呸！”

“好了，好了，别斗嘴了，你俩坐下来歇会儿。小来、胜楠祝贺你们的成功，看把你们热的，来，擦擦汗。杨雄，快准备一下，下一个节目就是你的，来，帮我把这道具搬过去。”张导演递给李小来一个湿手巾，又朝杨雄摆了摆手。

“没问题，张导演，我的‘硬’功夫早玩熟了，不过我的心还是有点过速。”杨雄说着，帮张导演把一道具抬进右边的小房里。

“女士优先，你先擦。”李小来将毛巾递了过去。

赵胜楠接过去就擦，并向李小来笑道：“不擦白不擦，谢谢你，小弟弟！”

“谁是你小弟弟，我是你的大哥哥，记住了，下次可一定喊小来哥呀。喂！你借的录音机能不能让我听听，明天中午还你。”

“我就知道你也不会那样好，先让我用毛巾，原来是想借录音机听，哼！耳机坏了，听不成！”

“没关系，我有一个。”

“骗人的吧！”赵胜楠把湿毛巾递了过来。

“谁骗……你是小狗，不过我那耳机旧了点。”

“旧就旧点，他这个也不好使，这样吧，你留着也没用，我出钱



你出货,卖给我吧!”

“OK,不过先得让我听一晚上。”

“你总想沾光,可以,你拿去听吧!”赵胜楠显出一副从容不迫的样子,把录音机递给李小来。

“Thank you very much a lot of (非常,非常感谢你)!”李小来接
过录音机,连连道谢,忙把毛巾放回水盆中又说了句:“这儿真闷,
我出去透透气。”便从后门溜了出来,径直向教室走去。

清晨五点钟就起床早读的李小来,肚子早就咕噜咕噜地叫个
不停,下课铃响了,本打算再复习一下英语语法,看来饿得已提不
出起劲了。于是,李小来放下书,奔出教室,在窗台上寻找自己的两
个碗,寻来找去,只找到一个碗,另一个不知被哪个龟孙“借”走
了。

这学校吃饭的碗大多数是放在教室外边窗台上的,常因一个
碗的丢失,失主就“借”走另外的碗,被“借”走碗的失主,以同样的
方法“借”其他人的碗,偶然被发现了,就会说声“我的碗丢了,借用
一个你的碗”,说起话来脸并不红,听者也见怪不怪,因为这已经成
了习惯。

李小来四下寻了寻,真想也“借”一个碗,又一想:“不就是个碗
嘛!岂能与他们同流合污,丢就丢了呗!丢了再买一个也没什么。”
李小来走下了楼梯,走到小卖店买了个新搪瓷碗,便加入了通往餐
厅的大军。

走在路上,许多同学用一种异样的眼光看着他,李小来好生纳
闷,平时也有新生用一种好奇的眼光看自己,他知道那是因为自己
个高又瘦,比普通学生特别,用这种眼光看自己的次数多了,也就
见怪不怪了。可今早就不一样了,新生看自己不说,就连好多老生
也看自己,有的还对自己笑,李小来觉得自己脸上好像多了块醒目
的伤疤似的,走起路来好不自在。



可容两千多人同时用餐的礼堂已填满了人，三五成群地围成一圈，或蹲、或站、或谈、或笑、或喝、或吃；三三两两来来去去，或买饭、或洗涮碗筷；几个村里人提着篮子、篓子、筐子，急匆匆地四处寻找扔在地上的馒头和倒在地上的饭菜；偶尔几个男学生用馍块相互扔着、打闹着、大声谈笑着；几个拾馒头的频频低头弯腰拾馍块、抓拾剩菜，偶尔几个十几岁的小孩和几个几十岁的老人争抢着，又有几个筐子里的馒头已过半了。

一个衣服破旧、头发蓬乱、满脸灰污、大约二十来多的疯男子，一手夹着鸡蛋粗的木棍、拎着一个又脏又破的编织袋，另一只手端着坑坑洼洼、到处都生锈的搪瓷碗，碗中放着大大小小的馒头块。这疯子并不低头弯腰拾馍，而是走近一群吃饭的学生，把碗一伸，学生们眼也不看，顺手掰了一块馍向碗中一放，又谈笑起来。那疯子就这样时而走近这一群，时而走向那一伙，碗中的馒头多了，就倒进编织袋里再伸手要。眼见编织袋里鼓了起来，就把碗向袋中一扔，指手画脚、摇头晃棍地唱了起来，只听道：

高矮胖瘦灰白俱在
嗡嗡啪啪哗哗澎湃
入口食者飞馍喷菜
寻残羹者穿梭往来

……

来来来来来来来，
只有我五疯儿逍遥自在……

这个五疯儿，原名叫郭少帅，是学校东南郭寨郭新武老汉的小儿子，他排行老五。郭少帅生来天资聪明，长得也很帅，在小学、初中学习都是在前三名上转悠。初中毕业后，他以优异的成绩考取市一中，由于少帅家穷，五个孩子三个都成了家，郭少帅妈又去世得



早，老四闹着要盖房子娶亲，再加上市一中学费高得惊人，郭新武拿不出钱让他上市一中，就劝少帅上离家最近、学费又低的县五中，这样吃饭可以在家里吃，睡觉可以回来跟郭新武一块睡，农活忙了，郭新武可以有一个帮手。郭少帅虽然很委屈，但是看到父亲那苍老的面孔，还是含着眼泪上了县五中。

郭新武觉得五个儿子，四个已不成器了，只有小儿子有出息、又孝顺，今后只有靠小儿子养活了，所以郭新武对小儿子非常疼爱，有什么好吃的都偷偷摸摸地给少帅吃，在众人面前夸小儿子怎样怎样争气，就因为这，还惹得儿媳们生了好几次气。

郭少帅也很争气，在高一、高二学习成绩都是名列前茅，同学们很敬佩他，老师们都非常器重他，最让少帅充满希望的是有一位女同学非常关心他。

然而，好景不长，到了高三上学期，郭新武在他四儿子新婚不到三个月时，由于操劳过度，积劳成疾，一头栽到棉花地里咽了气，这给郭少帅以致命的打击。

郭老汉死后，四个儿子推着不管郭少帅，少帅每次回家钻进曾和父亲在一起的破屋里，流着泪、做着饭。有时，学习到深夜也不想回家，就趴在桌上睡一晚上；有时，连着一、两顿也不吃饭，或者说是吃不上什么饭。

一来二去，郭少帅在精神上、生活上和学习上都慢慢地垮了下来，英俊帅气的郭少帅渐渐地变得面黄肌瘦、皮包骨头、精神恍惚。就连高一高二一直对他很关心的阿玲现在也慢慢地冷淡了他，这更使他雪上加霜。

命运就是这样，虽然学校老师们给他许多帮助，但是日渐崩溃的郭少帅在高考前半个月还是病倒了。刚开始，阿玲还去看他几次，后来在哥嫂的冷言热讽中，加上要做高考前的准备，阿玲很少去看他了。高考那天，郭少帅挣扎着起来要去参加高考，然而在哥嫂的谩骂下，终于又倒在床上了，这一倒就是一个多月。



高考后，阿玲曾给他买来许多高营养的滋补品看他一次，含着眼泪走了，从此再没有来过。多少个日夜，郭少帅哭着喊着“爹”、喊着“阿玲”，可是，再没有他父亲那慈祥的面孔和阿玲那温柔的双手。

就这样，郭少帅哭喊了一个多月后起床了，然而，精神也失常了，整天哭闹着，几个哥嫂说跟着他们吃亏、倒霉，谁也不想管他。街坊邻居开始很同情他、可怜他，让他到自己家里吃饭，给他衣穿，然而，郭少帅每次吃过饭后都是哭着将碗摔碎，把衣服撕烂。时间长了，没人管了，谁能管他一生一世呢？最后，郭少帅就到学校里讨着吃饭了。

前两年，郭少帅只是哭闹，后来慢慢地不哭了，时而一阵狂笑，时而像文人一样做起诗、唱起歌来，时而整日整夜地乱跑。

老师们很同情他，但又拿他没办法，虽然学校多次劝阻他不要在学校闹，然而起不了任何作用。谁劝他，少帅就用木棍打谁，派出所对他也无能为力。时间久了，人们也就习以为常了，没人叫他郭少帅了，五疯儿成了他的名字，他也成了学校的一道风景！

李小来端着碗走进餐厅，一股浓浓的、早已熟悉的酸中带咸的湿气扑面而来，几只苍蝇不停地飞着，时而和许多同伙一起落在洒有大片、小片剩饭菜的地上，时而又偷偷摸摸地盯在正高谈阔论学生的馍上，时而又被馍的主人把它们赶到空中，嗡嗡乱飞。李小来走到卖菜的窗口熟练地买了五角钱的菜，端起碗又到卖馍的窗口买了两个馍和一碗面汤，然后出了餐厅，准备蹲在水池边较清洁的地方吃，正巧看见杨雄和王金平在前面吃着、谈笑着，于是也凑了过去。

李小来、杨雄、王金平是铁哥们儿，他们在初中时就是同班好友。为了好上加好，在王金平的倡议下，他们三个以兄弟相称，李小来是老三，杨雄是老二，王金平是老大，杨雄认为即有哥又有弟所



以甘做老二，李小来和王金平为了争夺大哥之位，还进行一次划拳猜枚，结果李小来赢了，本来李小来应当作大哥的，可是王金平就是不喊大哥，李小来灵机一动说“我做老三，你做老大，你叫我三哥就行了！”

王金平纳闷，说：“我是老大，应当是你的大哥呀！”

“哪里、哪里，三比一大嘛，你们叫我三哥，这样也不失你们的面子嘛！”李小来就这样一解释，王金平总算赞成了，于是乎老三最大，老二次之，老大最小了。

“哟，二弟，小弟都在这儿。”

“老三，快过来，买的是啥菜？”王金平站了起来。

“冬瓜呗，五毛钱就给这么点儿，净坑人！”

“来，让我尝尝，这儿还有土豆、萝卜。”杨雄说着站起来用筷子从小来馍旁边的小缝里夹出一小块冬瓜放进嘴里。

“你昨晚的表演精彩极了，把晚会推向了高潮。”

“哪里哪里，我只不过献个小丑罢了，哪有熊老弟表演得好！”

“就他那熊样，表演起来真有点笨手笨脚。”

“总不见得吧！”杨雄有点不太满意。

“熊哥又胖又低，表演那气功，还真像那回事！”王金平一见杨雄不高兴，话头一转，然后又咬了一口馍吃了起来。

杨雄又恢复了笑脸说：“这还差不多，我和三哥的表演是各有千秋的嘛！”说着夹了块萝卜放在嘴里嚼了起来。

李小来也蹲下来与杨雄、王金平构成了等边三角形，菜碗和汤碗被围在中间也分别构成了相似三角形。

“老三，昨晚做你的搭档是谁，浓浓的柳叶眉，一双水灵灵的多情目，长得真靓呀！”王金平向李小来身边凑了凑，等边三角形成了直角三角形。

“还不是老三前排的叫赵胜楠呗！”

“哦，原来如此。赵胜‘男’，我的天！一个弱小女子还能胜过咱

